**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第八届学位评定委员会**

**地球科学与技术学院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纪要（部分）**

2012年12月17日地球科学与技术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召开了第八次会议，会议纪要如下：

**二、制定了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毕业的基本条件**

为了进一步保证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提高硕士研究生水平，经与会委员讨论，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，方可毕业和申请硕士学位：

（1）应在与专业相关的、统计源以上级别的学术性刊物上，至少发表一篇与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。

（2）研究生所发表的学术论文，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应为第一署名单位，研究生本人为论文第一作者且有导师的署名，或导师为第一作者、研究生本人为第二作者。导师以学校研究生名册为准。

（3）若资格审查时，发表的学术论文未正式刊出，可用论文接收函或录用证明代替，须是原件。

（4）该要求从2012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。

主题词：**研究生学位纪要**

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地球科学与技术学院  2012年12月17日印发